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9 年 9 月 29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8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1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信息及有关情况说明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环境保护基本制度，建立健全市级相关环境保护制度。拟订环境保护地方政策、规划、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参与拟订全市主体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组织突发重大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导协调地方政府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提出实施总量控制指标，负责全市重点污染源排污总量核定；督查、督办、核查全市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对市政府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审查意见，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五）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市政府委托组织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国家和省规定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环境保护工作；负责全市环境保护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对企业环保设施及环境保护工作的安全检查。

（七）负责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国家和省级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向市政府提出新建的各类市级自然保护区审批建议；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工作；协调

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市级环境保护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应诉等工作；指导和监督环境保护依法行政；负责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工作；负责全市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培训；参与制定全市环境经济政策；组织环境政策的后评估工作。

（九）负责核安全、辐射安全、放射性废物监督管理工作。对放射源安全、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和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的监督管理；负责放射性废物处理、处置的安全和辐射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负责放射性污染事故和辐射事故应急处理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协助省环境保护厅对核设施安全、核材料的管制与实物保护实施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放射性物品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放射性物品违法行为，调查和处理放射性物品安全事故；负责对已通过环境影响评价的矿山企业进行环境污染状况监督和管理；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依法对危险废物和废弃危险化学品的收集、储存、利用和处理处置等进行监督管理；负责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负责进口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登

记和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指导、协调开展生产安全事故次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

（十）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十二）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对外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实施中俄跨界水体（乌苏里江）监测、跨界自然生态保护和跨界环境突发事件的应对。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全民环境教育计划的实施，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四）负责归口事业单位的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市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内设 7 个职能科室,包括: 办公室、规划计财科、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科、污染防治科、自然生态保护科、环境影响评价科、纪检(监察)科; 下设 3 家事业的单位,分别为双鸭山市环境监察支队、双鸭山市环境监测站、双鸭山市环境信息中心。核定编制 68 名。

(一) 办公室: 负责机关文电、信息、安全保卫、保密工作; 负责机关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 承担政务公开工作; 牵头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负责起草综合性会议文件和综合性材料; 组织开展重大专题调查研究; 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干部管理工作; 组织全市环境保护行政表彰; 承担全市环境保护系统领导干部双重管理的有关工作; 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的日常管理和服务工作; 负责市级环境保护行政处罚案件的审核, 承担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和行政应诉等工作; 指导和监督环境保护依法行政; 负责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工作; 负责全市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培训; 参与制定全市环境经济政策; 组织环境政策的后评估工作。

(二) 规划计财科: 负责组织编制全市环境功能区划; 拟定并组织实施综合性环境保护规划; 组织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负责全市重大环境保护项目、能力建设项目、基本建设项目等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负责污染治理专项资金项目管理; 承担局机关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

作。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科：负责建立并组织实施总量减排责任制考核制度；承担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的责任，督查、督办、核查全市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拟订总量控制计划；负责环境统计工作和污染源普查工作；负责全市重点污染源的排污总量核定和排污许可证审批；组织开展排污权交易。

（四）污染防治科：负责拟订水、大气、噪声等专项环境功能区划；拟订市重点区域流域、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地下水等污染防治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施工噪声和夜间连续作业施工噪声审批；负责排放可燃性气体审批；负责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危险废物跨市境转移审批及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行政代执行、跨界河流断面水质考核和跨行政区域联防治污等环境管理制度；组织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及电子等工业产品废物申报登记；组织开展清洁生产强制性审核；指导城镇环境综合整治；组织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的资质审核；组织实施企业上市和上市企业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监督管理城区土地污染防治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环境保护科技政策、规划和环境保护地方标准、技术规范。

（五）自然生态保护科：负责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组织拟订生物多样性保护计划；开展全市生态状况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生态示范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

组织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农村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负责市生态市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六）环境影响评价科：负责组织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监督管理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负责落实区域、流域限批政策的实施；组织市审批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监理工作。

（七）纪检（监察）科：按党章和行政监察条例规定设置，工作职责按有关章程和规定执行。

###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2018 年度纳入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 1 个，双鸭山市环境保护。2018 年末机构实有人数 102 人，其中：在职人员 68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3 人。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24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28.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3.3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087.9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278.30	本年支出合计	50	1293.0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72.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58.18
	26			53	
总计	27	1451.25	总计	54	145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78.30	1249.91					28.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42	152.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42	152.42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 位离退休	59.82	59.82					
20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92.60	92.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74.06	1045.67					28.3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12.90	909.58					3.31
2110101	行政运行	703.36	700.04					3.3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9.54	209.54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8.08	93.00					25.08
2110204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0.60						0.6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 支出	117.48	93.00					24.48
21103	污染防治	35.88	35.88					
2110301	大气	35.88	35.88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20	7.2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20	7.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2	51.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2	51.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2	5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53.32	153.3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071.97	1071.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1.82	51.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2</b>	<b>1249.9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49</b>	<b>1277.11</b>	<b>1277.11</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56.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29.24	129.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56.4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b>总计</b>	<b>27</b>	<b>1406.35</b>	<b>总计</b>	<b>54</b>	<b>1406.35</b>	<b>1406.3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3.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85	30201	办公费	5.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1.26	30202	印刷费	2.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6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6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7.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8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72	30215	会议费	0.0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2.33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4.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			
人员经费合计		803.73	公用经费合计					6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30		45.30	17.50	27.80	3.00	45.96		43.89	17.40	26.49	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 1451.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78.3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95 万元；本年支出 1293.07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18 万元。2018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计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3103.27 万元，同比下降 68.1%。原因是 2017 年度新增一般债券专项 2477 万元，退休人员统筹内工资由市机关事业单位保险局统一拨付，故收入支出下降。

（一）2018 年度本年收入 1278.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249.91 万元，占 97.8%；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8.39 万元，占 2.2%。

（二）2018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2.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27.74 万元，占 16.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45.21 万元，占 84.0%。

（四）2018 年度本年支出 1293.07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871.26 万元，占 67.4%，项目支出 421.81 万元，占 32.6%。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3.32 万元，占 11.9%；节能环保（类）支出 1087.93 万元，占 84.1%；住房保障（类）支出 51.82 万元，占 4.0%。

(五) 20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64.07 万元，占 40.5%；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4.11 万元，占 59.5%。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06.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49.91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6.44 万元。本年支出 1277.11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9.24 万元。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3114.87 万元，同比下降 68.9%。主要原因是：2017 年度新增一般债券专项 2477 万元，退休人员统筹内工资由市机关事业单位保险局统一拨付，故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下降。

(一)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49.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9.9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 0%。

(二) 20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61.13 万元，占 47.3%；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11 万元，占 52.7%。

(三)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277.11 万元，年初预算为 82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1%。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870.85 万元，占总支出 68.2%；项目支出 406.26 万元，占总支出 31.8%。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60.72 万元,占 4.7%,年初预算为 19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统筹内工资直接拨付至市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 92.60 万元,占 7.2%,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未做预算;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665.71 万元,占 52.1%,年初预算为 47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涨工资;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35.99 万元,占 18.5%,年初预算为 107.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支出 93.00 万元,占 7.3%,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还有省拨专项未在年初预算中列支;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 36.88 万元,占 2.9%,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新增污染源普查项目专项和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环境影响评价后评价项目;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

支出 33.18 万元，占 2.6%，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省拨专项；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支出 7.20 万元，占 0.6%，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年初未做预算，为 2018 年新增畜禽禁养区划定项目；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1.82 万元，占 4.1%，年初预算为 53.7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减少。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45.9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5.47 万元，增长 124.3%。年初预算为 48.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与上年决算比减少 0 万元，下降 0%。因公

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人次数 0 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89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1.41 万元,下降 3.1%。与上年决算比增加 25.20 万元,增长 134.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4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7.40 万元,增长 100%;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6.4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80 万元,增长 41.7%,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用车保有 10 辆,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购置监测特种车辆 1 台,新增“秸秆禁烧”工作,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07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比减少 0.93 万元,下降 31%。与上年决算比增加 0.28 万元,增长 15.6%。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30 批次,接待 200 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项目和秸秆禁烧项目督察。

##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1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52 万元,增长 35.3%,比 2017 年增加 14.68 万元,同比增长 28.0%。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新增提职人员,车补等项目增加支出,新购置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其中:办公费 5.70 万元,印刷费 2.49 万元,邮电费 1.6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2 万元,差旅费 7.75 万元,维修(护)费 1.84 万元,租赁费 0.36 万元,会议费 0.09 万元,培训费 0.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3 万元,专用材料

费 0.12 万元，劳务费 0.18 万元，工会经费 0.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5.2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37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2.11 万元。

##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办公用房占有面积 3051 平方米，房产价值 223.68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4.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8.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3%。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双鸭山市环境保护局没有 30 万元以上的项目、政府购买公共服务项目和市级以上专项，故没有开展预

算绩效评价工作。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

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

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范颖环保部门核安全核辐射安全监管、审评支出、放射性物质运输监管、核材料管制、核设施监管等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反映用于农村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如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农村饮用水源地监测与保护等;小城镇环境保护,如小城镇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及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优美乡镇及生态村创建等;农用化学品(化肥、农药、农膜等)污染防治、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与监管,有机食品基地建设与管理,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村环境保护能力建设、宣教、试点示范等。

**二十六、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